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吳柔瑾
電話：(02)7736-5929
電子信箱：wu1107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二)字第11300295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附件 (A09000000E_113002952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29522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於113年6月14日(五)辦理「113年度臺北市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研討會」，請協助轉知身心障礙者服務業務相關專業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臺北市勞動力重建運用處113年3月14日北市勞運輔字第1133054541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3/19
19:06:13
文
章

